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林怡瑤

電話：(03)3322101#7523

傳真：(03)3367101

電子信箱：payao5sp@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郭致廷教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800864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080086419\_Attach01.pdf)

主旨：有關貴校教師擔任本市108學年度國中工作圈領綱增能研習之講師、助理講師或工作人員一案，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暨本局108年8月30日桃教中字第1080074112號函辦理。
- 二、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為落實本市教師素養導向教學之專業發展，茲邀請本市具教育部課程綱要種子講師資格之教師擔任本案研習講師或助理講師，並視場次課程需求，協調本市國教輔導團員擔任工作人員。
- 三、檢附國中工作圈領綱增能研習場次一覽表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副本：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王美善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曾怡菁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賴敬尹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楊雅婷組長(含附件)、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許志維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韓美瑛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謝熹鈺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李慧玲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王耘婕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劉享旗老師(含附件)、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

SEC\_教務108/10/01 11:35



1080006992

有附件



謝宜宏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陳瑾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黃毓芬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呂淑惠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鍾翠芬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李煒富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高錦松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劉建成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黃怡慈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曾素珍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陳亭卉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房昇隆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龍若蘭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許珮恩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謝豐任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郭致廷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李慧娟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張立欣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許綉敏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陳怡婷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廖令珍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潘玟瑩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江淑芬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羅麗萍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鄭如玲校長(含附件)、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吳慧珍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呂理昌組長(含附件)、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郭玉承校長(含附件)、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張明山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黃金增校長(含附件)、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李侑芯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曾琦芳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蔡淑梓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王靜新教師(含附件)、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黃秋琴主任(含附件)、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李宜瑾教師(含附件)



裝

訂

線

